

- 2、 項目範圍：河北省津西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燒結機廠4號(總容量：265m²)機組，單台燒結機工況煙氣量174萬m³/h，為了滿足廠內環保要求需新建1套燒結煙氣脫硫脫硝設施。本次改造要求達到超低排放標準，在二氧化硫入口濃度不高於2,000mg/Nm³(mg/Nm³為毫克每標準立方米，是排放濃度的單位)，氮氧化物入口濃度不高於370mg/Nm³時，燒結煙氣出口排放的二氧化硫排放濃度不高於30mg/Nm³；氮氧化物排放濃度不高於40mg/Nm³；煙塵排放濃度不高於5mg/Nm³；二噁英不高於0.5ng TEQ/Nm³；NH₃逃逸不高於2mg/Nm³。本項目包括燒結機頭主抽風機出口煙道膨脹節後至煙囪(利舊)之間所有的設備系統及其附屬設備，其中包括脫硝催化劑、脫硫脫硝反應塔、煤氣加熱器或換熱器、超淨布袋除塵系統、引風機及電機組、煙道、CEMS監控設備、配電設備、PLC系統、消防設施(乙方僅負責設計)、特種設備等及其附屬設備等。
- 3、 項目合同額：¥12,000萬元(大寫：人民幣壹億貳仟萬元整)

二、項目各方

河北津西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始建於1986年10月，該集團具備年產鋼1,100萬噸生產的能力，是集鋼鐵冶煉、裝備製造、節能環保、國際貿易、金融租賃、津西投資、高新科技、綠色地產、龍翔文化等九大板塊為一體的特大型世界500強企業集團，旗下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00581)，2007年11月，全球最大鋼鐵生產商安賽樂米塔爾購入中國東方集團股權，成為其第二大股東。

河北津西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之集團皆為獨立的第三方且與本公司不存在關連關係。

三、煙氣處理行業新風向

自2017

四、項目簽訂對本公司的意義與影響

本項目的合同履行將對本公司未來的經營業績產生積極影響，符合公司發展戰略，從2016年下半年起，本公司已開始積極拓展石化、鋼鐵等非電行業業務板塊，以利保持本公司收入及利潤的持續性增長。自2017年至2018年上半年，公司已先後中標及簽署了若干石化及鋼鐵項目，總合同額約捌億元人民幣(含正在簽署的合同)，並計劃於未來數年繼續拓展該市場。

本項目符合國家環保政策方向，是本公司在河北省唐山市的第二個鋼鐵行業煙氣處理超低排放改造項目，為「京津冀」區域的大氣污染治理工作貢獻一份力量。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曾之俊

北京，2018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程裏全先生及曾之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拓先生、朱偉航先生及陳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根鈺先生、謝國忠博士及陸志芳先生。